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瑞医疗”、“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对迈瑞医疗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关于核准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 1436 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10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1,6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8.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34,08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138,396,226.41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5,795,683,773.59元。扣除发行中介费用人民币43,884,311.4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51,799,462.16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10月10日到位，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0626号验资报告。

（二）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60,843,757.98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697,475,345.10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3,054,324,117.06元；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人民币3,139,639,062.81

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之间的差异为人民币 85,314,945.75 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利息人民币 85,421,314.75 元和扣除支付的银行手续费人民币 106,369.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与保荐机构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分别与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迈瑞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存放方式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活期存款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招商路支行	758871162615	53,279,896.85	活期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招商路支行	775771163263	46,819,896.48	活期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招商路支行	752371169771	26,660,960.44	活期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招商路支行	757570995964	396,814.48	活期

存放方式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招商路支行	747171168955	11,637,637.25	活期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44250100002300002160	88,322.39	活期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招商路支行	761471182837	6,855,090.58	活期
	迈瑞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新洲支行	9550880212263800114	21,900,444.34	活期
活期存款余额小计				167,639,062.81	
现金管理目的存款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招商路支行	752371546162	1,999,000,000.00	大额存单业务,可随时支取,提支利率为年利率 4.12%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招商路支行	752371545512	718,000,000.00	
	迈瑞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新洲支行	9550880212263800204	255,000,000.00	定期存款,可随时支取,利率为年利率 4.12%
现金管理目的存款余额小计				2,972,000,000.00	
募集资金存放账户余额总计				3,139,639,062.81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0 年度,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等内容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增强募集资金获取收益的能力, 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出具《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 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6.80 亿元(含本数)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型凭证等), 使用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华泰联合证券亦出具了《关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出具《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意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本数）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型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华泰联合证券亦出具了《关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出具《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意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0.62 亿元（含本数）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华泰联合证券亦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18 年度，在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额度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分别于中国银行深圳招商路支行及广发银行深圳新洲支行购买大额存单人民币 342,500.00 万元及存入定期存款人民币 25,500.00 万元，总计人民币 368,000.00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已支取大额存单人民币 1,000.00 万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支取大额存单人民币 17,000.00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年度，公司已支取大额存单 52,800.00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取的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大额存单余额为人民币 271,700.00 万元、定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25,500.00 万元，总计人民币 297,2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额度及决议有效期。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化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已根据要求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经股东大会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1) 同意终止“迈瑞南京生物试剂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2) 同意调整“南京迈瑞外科产品制造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将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 0568 号），其认为：“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 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深圳迈瑞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与核查意见

（一）主要核查工作

2020 年度，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迈瑞医疗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抽查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2020 年度，迈瑞医疗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规范，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迈瑞医疗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迈瑞医疗于 2020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高元
高元

丁明明
丁明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迈瑞南京生物试剂制造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医疗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诸多变化。为快速满足市场要求，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优化调整生产经营计划，南京试剂产品的产能规模通过公司深圳光明生产基地得以扩充。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避免造成资金和资源的损失，上述募投项目不再适应当前公司的发展规划，因此决定终止对该项目的投入。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通过将该项目相关的募集资金投入到“武汉研究院项目”的议案。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3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10,927.34 万元，一并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 43,846,575.63 元；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前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 0051 号）。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对前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927.34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 43,846,575.63 元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进行现金管理，并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人民币 16,763.91 万元，现金管理目的存款余额人民币 297,2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释 1：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0626 号验资报告，公司实际募资金额为人民币 575,179.95 万元，与公司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中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人民币 575,179.96 万元的差异 0.01 万元调减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运营资金项目。